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用字第 5117032025XS0027569 号

项目名称	秦巴物流园区中部片区市政道路及停车场配套工程项目
项目代码	2507-511726-04-01-451220
建设单位名称	达州弘义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建设依据	《达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秦巴物流园区中部片区市政道路及停车场配套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达市发改经审〔2025〕180号)
项目拟选位置	达州市高新区河市镇
拟用地面积(含各地类明细)	该项目总用地为 1.8825 公顷。其中,农用地 1.8169 公顷(耕地 1.281 公顷),建设用地 0.0656 公顷
拟建设规模	/
附图及附件名称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项目拟用地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规定,依法完善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根据《自然资源部印发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函〔2024〕709号),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有效期为三年,自批准之日起计算。此证仅为该项目选址意见书。电子监管号: 5117032025XS0027569。

发证时间: 2025 年 9 月 29 日